

大埔區議會
社區重點項目建議甄選工作小組報告

大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建議甄選工作小組分別在 2013 年 1 月 25 日及 2 月 18 日召開會議。

2. 在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上，與會成員共提出八項社區重點項目建議。經討論後，工作小組選出其中四項建議供大埔民政事務處作可行性及費用初步評估。

3. 在與相關建議人進一步了解建議的細節後，大埔民政事務處於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上向與會成員匯報有關項目的可行性和費用的初步評估結果。經審議後，工作小組決定向大埔區議會推薦下列兩項社區重點項目建議：

- (一) 加強許願廣場的旅遊配套設施
- (二) 改建大埔官立中學作藝術發展媒體中心

4. 上述兩項建議的構思及項目的可行性和費用的初步評估結果如下：

(一) 加強許願廣場的旅遊配套設施

(a) 項目構思

(i) 工程部分

項目旨在突出許願樹及其背後的歷史文化意義，工程的詳細內容可交由顧問作進一步優化。初步建議工程可包括下列元素：

- 利用現有設施以北的空地，鋪設許願廣場，並在廣場中央種植代表林村許願文化的許願樹；以及
- 設置固定攤檔出售許願竹牌，並提供攤檔租予其他商販，為遊客提供小食、傳統工藝品和紀念品。

(ii) 非工程部分

舉辦活動宣傳林村許願文化。

(b) 項目可行性和費用的初步評估

(i) 工程可行性、相關審批程序及所需時間

工程內容相對簡單，亦毋須就用地進行規劃申請，預計工程的技術可行性甚高，亦可在約三年內展開。

(ii) 初步預計成本

預計項目合共需約5,200萬元，當中包括工程及非工程部分的成本、顧問費、工程應急費及其他雜項開支。

(iii) 項目長遠管理及營運安排

- 建議大埔區議會可就項目與非牟利機構合作，由該機構負責日常營運。
- 負責營運的非牟利機構須設立具最終決策權力的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大埔區議會、政府部門及林村代表，以確保機構的運作會受到適當的監察。
- 初步估計項目長遠可達致收支平衡。

(二) 改建大埔官立中學作藝術發展媒體中心

(a) 項目構思

(i) 工程部分

- 將校舍的教學室改裝為排練室、多用途活動室、劇院、綜合多媒體中心、藝團工作室／辦事處及營運機機辦事處。
- 為上述設施提供設備。
- 保留露天操場為公共休憩空間及戶外演出場地。
- 另康文署曾表示會考慮另外申請撥款將有蓋操場改建成多用途活動室／黑盒劇場。

(ii) 非工程部分

- 推廣藝術發展媒體中心及在啓用前安排藝術節目演出。
- 資助藝術發展媒體中心的首兩年部分營運支出。

(b) 項目可行性和費用的初步評估

(i) 工程可行性、相關審批程序及所需時間

工程內容相對簡單，亦毋須就用地進行規劃申請，預計工程的技術可行性甚高，亦可在約三年內展開。

(ii) 初步預計成本

預計項目合共需約4,700萬元，當中包括工程及非工程部分的成本、顧問費、工程應急費及其他雜項開支。

(iii) 項目長遠管理及營運安排

- 建議大埔區議會可就項目與非牟利機構合作，由該機構負責日常營運，並成立督導委員會，由大埔區議會與相關界別的團體及部門共同監察該機構的運作。
- 進駐的藝團會以表演藝術界別(如話劇、音樂、舞蹈等)為主，以加強與社區的互動。
- 除首兩年會有政府補貼外，整間中心會以自負盈虧的模式運作。初步估計項目長遠可達致收支平衡。

5. 請大埔區議會考慮接納上述兩項建議為大埔區社區重點項目。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13年3月